

ICS 97.220.30

CCS Y 56

团 体 标 准

T/CKAS XXX—XXXX

T/CSGF XXX—XXXX

双线、四线运动风筝技术要求

Technical requirements for stunt kite and quad

(草案稿)

****-XX-XX 发布

****-XX-XX 实施

中国风筝协会
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产品结构	1
5 要求	3
5.1 部件要求	3
5.2 整体要求	4
5.3 安全性	5
5.4 易燃性	5
6 标识和警示	5
6.1 标识	5
6.2 警示	5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风筝协会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风筝协会、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烟台杰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潍坊永健风筝制造有限公司、秦皇岛菲棱商贸有限公司、立风（大连）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引 言

运动风筝是国内必不可少的运动项目。运动员依靠双眼、双手、大脑的配合，通过至少两条线控制风筝，在空中做出左旋、右旋、升降等各种特技动作。二线、四线运动风筝在空中按照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可完成自由旋转、滑翔、俯冲、悬停等特技。

双线、四线运动风筝技术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给出了二线、四线运动风筝（以下简称“风筝”）的术语和定义、结构，规定了产品的要求、标识、警示。

本文件适用于双线、四线骨架式运动风筝的生产和检验，以及赛事的准入。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6675.3 玩具安全 第3部分：易燃性能

GB/T 19851.1-2022 中小学体育器材和场地 第1部分：体育器材的通用要求和实验方法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运动风筝 Sport kite

通过双线或多线控制，能够完成自由旋转、滑翔、俯冲、悬停等动作的器材。

4 产品结构

产品结构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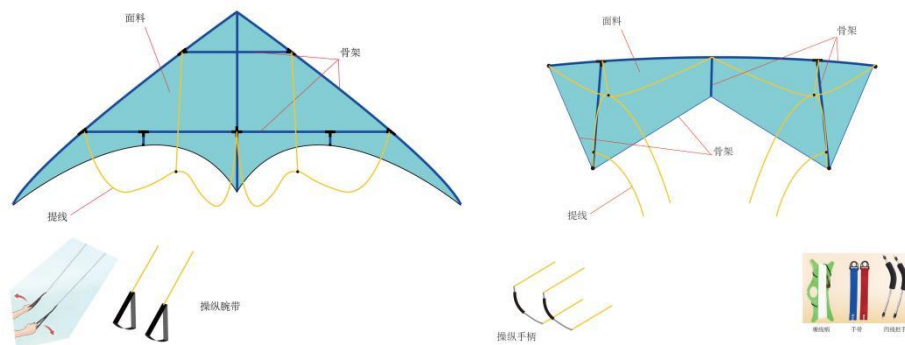


图1 双线、四线骨架式运动风筝结构示意图

5 要求

5.1 部件要求

5.1.1 面料

5.1.1.1 面料应有防水涂层。对折1000次后不应有断裂。

5.1.1.2 面料剪裁应使用正板裁的方法，对称面经纬应统一。

5.1.2 骨架

5.1.2.1 两线运动风筝骨架用等径直杆尺寸应符合表1规定。

表1 两线运动风筝骨架用等径直杆尺寸要求

单位：毫米

风筝底边宽度	边杆直径	中杆 ϕ	支杆 ϕ	上横杆 ϕ	下横杆 ϕ
1-1.5m	4-6	5-6	2-3	3-5	4-6
1.5-2m	6-8	6-8	3-4	4-6	5-8
2m-4m	7-10	8-12	3-5	6-8	8-10

备注：此表对应数值仅限常规等径直杆，不含异形双线运动风筝数据值。

5.1.2.2 四线运动风筝骨架用等径直杆尺寸应符合表2规定。

表2 四线风筝骨架用等径直杆尺寸要求

单位：毫米

四线风筝尺寸	上边杆子 ϕ	支杆 ϕ
1.8-2.4	6-7.8	6-7
2.4-3.2	7-9	6-8

备注：此表对应数值仅为常规数值不含特殊异形四线及内外接棒和特殊要求杆子克重长度硬度绕度等数值。

5.1.2.3 风筝边杆及撑杆尺寸应符合表3的规定。

表3 边杆/撑杆尺寸

单位：毫米

风筝宽度		
	边杆	撑杆
1 m以下	1~2	2~3
1 m~1.5 m	3~4	4~5
1.5 m~2 m	4~5	5~6
2 m~10 m	5~6	7~8
10 m以上	根据风筝放飞要求选择锥形杆	

备注：风筝宽度指风筝面展平后的最宽边。

5.1.3 线

5.1.3.1 宜根据风筝类型及适用要求选用芳纶、高强聚乙烯超长纤维丝。

5.1.3.2 芳纶、高强聚乙烯超长纤维丝断裂强度应为 112N~224N。

5.1.3.3 长度应符合标称的规格尺寸或合同约定，偏差为±5%。

5.1.4 线板

线板在使用中不应有出线卡顿、缠线等现象。

5.1.5 腕带

5.1.5.1 腕带宽度应为 2cm~35cm，可增加环保柔软填充物。

5.1.5.2 腕带无缝纫线头，有引线点。

5.1.6 放飞手柄

5.1.6.1 放飞手柄表面光滑无毛刺。

5.1.6.2 放飞手柄头部有引线及线扣。线扣要求两手柄扣距相同，上下不同。

5.2 整体要求

5.2.1 风筝形状应左右平衡、对称。

5.2.2 风筝面料表面应色泽均匀、整洁，无破洞。除缝制定点打孔外，应无明显飞边、抽丝等现象。

5.2.3 风筝骨架无裂纹、变形、毛刺和非功能性锐利边缘等缺陷。

5.2.4 风筝缝制应针角均匀、无线头。

5.2.5 多图案拼接风筝，拼接点应均匀，拼接处无褶皱、断点。

5.2.6 各连接部位应牢固可靠、稳定支撑。折叠和可拆卸风筝应便于拆卸

5.2.7 风筝放飞后，状态应平稳，留空时间应不小于 5 min。

5.2.8 风筝在 4~5 级风力时不应断裂。各个部件不应脱落或破损。

5.2.9 风筝质量应为（100~600）g。

5.2.10 各零件尺寸偏差不应超过标称值的±10%。

5.3 安全性能

材料的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 GB/T 19851.1-2022 中 5.1.2 的要求。

5.4 易燃性

易燃性应符合 GB 6675.3 的要求。

6 标识、警示、包装和贮存、使用说明

6.1 标识

产品包装上应有清晰的标签，标签包含内容：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或供应商的名称及其完整的地址；
- 产品规格型号；
- 执行标准；
- 产品使用限制信息；
- 产品出厂日期。

6.2 警示

6.2.1 组装完成后，应在明显位置提供警示，应包含以下信息：

- 使用者必须了解产品的危害，经过适当的培训、在充分热身条件下使用；
- 饮酒或吃药后不应使用本产品；
- 在仔细阅读说明书以后才能使用；
- 请在专业人员监护下使用；
- 不适合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

6.2.2 警示内容或标志应始终保持清晰可见。

T/CKAS XX-2025
T/CSGF XX-2025